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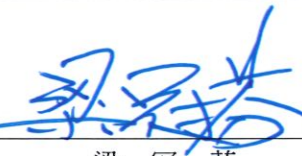


敬啟者：本校謹定於 2026 年 5 月 9 日（六）舉行校外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負責組別/科目/學會/合辦機構（如適用）：		地理科、可持續發展學會	
負責老師	鄭敏之老師		
活動名稱	bE inspired!創想我城比賽2025/26 頒獎禮		
活動類別	德育與公民教育		
活動簡介	出席比賽頒獎禮及領取獎項。		
活動對象	獲獎同學	名額	1
活動日期	2026年5月9日（六）	集合時間	4:00 p.m.
活動時間	4:00 p.m.-5:00 p.m.	集合地點	麗港城商場G樓中庭
活動地點	麗港城商場G樓中庭	解散時間	5:00 p.m.
費用及交通安排	費用全免	解散地點	麗港城商場G樓中庭
服裝	整齊校服	通知書交回日期	2026年4月30日
備註	----		

敬希查察，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與否，請將所附回條交回鄭敏之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梁冠芬



（學校活動通知書 25381 回條）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所舉辦之 bE inspired!創想我城比賽 2025/26 頒獎禮活動事宜，今專函奉達，*同意 / 不同意
敝子弟_____班（ ）學生（姓名）_____參加上述活動。（*不適用者請刪去）

	姓名	手提電話（如有）	家中／工作電話
學生			
緊急聯絡人（家長）			

此覆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學生家長簽署：_____ 2026年 月 日

註：回條請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或以前交回鄭敏之老師。